

<<名利场（共3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名利场（共3册）>>

13位ISBN编号：9787546923925

10位ISBN编号：7546923921

出版时间：萨克雷、齐夫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 (2012-05出版)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lt;&lt;名利场 (共3册)&gt;&gt;

## 前言

《名利场》的作者萨克雷·威廉·梅克皮斯(1811—1863)，英国十九世纪的小说家，曾就读于剑桥，早期作品主要有《巴林·林登的命运》(1844)和《势利眼集》(1847)，1848年出版了《名利场》一书，然后又发表了《彭登尼斯》(1848—1850)、《亨利·埃斯蒙德》(1852)、《纽克姆一家》(1853—1855)。

《名利场》是萨克雷的成名作，他当时是在学法律、学画都没有成功的情况下，受到一连串失败的打击以后，由于他处于英国中上层社会，便把他所熟悉的中上层社会的各个阶层都描写出来，这就构成了《名利场》的背景和人物，这部小说取材于十九世纪，当时英国的工商业很发达，由殖民者或剥削劳工而发财的大富商主宰着一切，他们都忙着到处争权夺位，争名求利，真可谓“天下攘攘，皆为利往，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名位、权势、利禄，是他们争夺的目标。

本书的主人公是一个机灵乖巧的漂亮姑娘——利蓓加·夏泼。

利蓓加是穷艺术家的女儿，泼辣、大胆、敢作敢为。

她知道贫穷的滋味，一心想着要靠自己掌握住自己的命运。

为了摆脱当时她所处的困境，往往是不择手段，利用谄媚奉承的手段向上爬。

利蓓加到爱米丽亚家中去做客时，凭她的姿色和手段很快就与爱米丽亚的哥哥混熟了，她希望通过婚姻为自己改变社会地位和提供生活保障。

后来，当她到乡下克劳莱男爵家去做家庭教师时，凭着同样的手段，同样也赢得了男爵与他富有的姐姐的欢心。

但当她发现男爵的次子罗登是财产的继承人后，就决定秘密地嫁给他。

罗登的姑妈因此把罗登的继承权给剥夺了，婚后，拮据地生活着的她，又一次用自己的魅力勾引斯丹恩勋爵，却被罗登发现丑行，在伦敦无法混下去，便浪迹欧洲，试图打入上流社会，可最终还是穷困潦倒，最后在赌场上终其一生。

作为陪衬的人物是她的同窗女友——一起从女子学校毕业的赛特笠·爱米丽亚，她的父亲是一个富商，她娴静、温柔、善良、懦弱，只会听从命运的安排。

而在婚姻方面，爱米丽亚与出身商人家庭的乔治安谈起了恋爱。

而依靠爱米丽亚的父亲才成为暴发户的乔治的父亲，却对此极力反对。

他们历尽艰辛，终于结婚了。

可婚后不久。

乔治在滑铁卢一战中死去。

都宾后来虽然一直照顾着爱米丽亚，但由于她还思念着乔治，没有答应都宾的求婚。

在偶然遇到利蓓加时，她见到了乔治曾经在战前舞会上塞给利蓓加邀她私奔的字条，才知道自己一直思念的乔治竟做出这种事情。

爱米丽亚如梦初醒，最终答应了善良的都宾的求婚，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萨克雷在这部小说中，通过两个女主人公一生遭遇的“真实描写”，无情地揭露了名利场中那些人的丑恶嘴脸，如实写出了追求名利未必得逞，费尽心机争夺倾轧，最后美梦落空的失落；也写出了即便如愿以偿，也不会生活得幸福美满的道理。

萨克雷所写的小说力求客观、公正，不以他本人的喜好或愿望来遮掩善良人物的缺点，也把社会上那些狡猾、鄙俗的世人的所作所为，真实地描写出来。

<<名利场 ( 共3册 ) >>

作者简介

作者:(英)萨克雷 译者:齐夫

<<名利场 (共3册)>>

书籍目录

一二三

## &lt;&lt;名利场（共3册）&gt;&gt;

## 章节摘录

十九世纪刚刚过了十多年，在六月份一个晴朗的上午，一辆宽敞的私人四轮马车，在契息克林荫路上朝着平克顿女子学校的大铁门驶去。

两匹肥马套着闪光的马具，肥胖的马车夫驾着马车，戴着三角帽和假发，车子以每小时四英里的速度前进。

一个黑仆人，挨着那个胖车夫，坐在一个箱子上，马车在女学堂光亮的铜牌子前面一停下来，他就伸开一双罗圈腿，走下来按铃。

这时至少有二十个女孩子的头从那狭窄的窗户里向外看着。

不仅如此，最敏锐的观察者也能够觉察到，就连那本性善良的吉米玛·平克顿小姐也被吸引住了，她站在客厅的窗户前面，她的红鼻子恰好凑到那一个个种着天竺葵的花盆上。

“这是赛特笠太太的马车，姐姐，”吉米玛小姐说，“三善，就是那个黑仆人，刚按过铃；那个马车夫还穿着一件新的红背心。

” “你已经办完赛特笠小姐离校以前必需的手续了吗，吉米玛小姐？”

”平克顿小姐问道，她是一位威严的女士，可以称得上是海默斯密士这一带的赛米拉米斯，她不但是约翰逊博士的朋友，还和夏博恩太太有书信来往。

“姑娘们早上四点钟就起来帮她整理箱子了，姐姐，”吉米玛小姐回答道，“我们还为她扎了一捆花儿。

” “说一束花儿，吉米玛妹妹，用词要斯文点儿。

” “好的。

这一束花儿差不多跟草堆一样大。

我还为赛特笠太太包了两瓶紫罗兰花露水，还把制作的方子放在了爱米丽亚的箱子里。

” “我希望，吉米玛小姐，你已经把赛特笠小姐的账目做了一个副本。

就是这样的，是不是？

非常好——九十三镑四先令。

你最好把这个寄给约翰·赛特笠先生，把我写给他夫人的信装进去。

”在吉米玛小姐的眼中，她姐姐平克顿小姐亲笔签名的信，和一封皇帝寄来的信一样地受人敬仰。只有当她的学生将要离开学校的时候，或当她们准备结婚的时候，还有一次，可怜的白却小姐因为猩红热死去的时候，平克顿小姐才会亲自给她学生的父母写信。

吉米玛小姐对那封信的看法是：如果还有一件事能够使失去女儿的白却太太得到一丝安慰的话，那一定就是那封既虔诚又感人的信了，在信中她把这件事通知了白却的父母。

像目前这样的情况，平克顿小姐的信是这样写的：契息克林荫路一八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夫人——当她在林荫路学完了六年的课程以后，我觉得很荣幸，而且，这会儿很高兴地对爱米丽亚·赛特笠小姐的父母说：因为年轻的爱米丽亚·赛特笠小姐应当在你们高尚优雅的环境中拥有一个与她相适合的位置，我为她感到光荣和自豪。

年轻的英国贵妇人在品质上所应具有的美德，在她的家世和地位上所应具备的学识，在和蔼可亲的赛特笠小姐身上并没有欠缺。

她勤奋、性情温和，受到了老师的钟爱，她那令人愉快的温和的性格，受到了她的老朋友和新朋友们的喜爱。

在音乐、舞蹈、语法以及各种各样的刺绣缝纫方面，你将发现她一定不会辜负她的朋友们的热切期望。

不过，在地理方面，她仍然有些不足。

因此我希望在将来的三年中，要认真而持久地使用背板，每天四小时。

这是她养成良好品格和高贵举止所必须做的，这也是每一个上流社会女子不可缺少的品质。

在宗教信仰和道德方面，赛特笠小姐作为本校的学生，是非常有资格的，由于有伟大的字汇学家光临参观，又受到令人钦佩的夏博恩夫人的赞助，本校有了很好的声誉。

当爱米丽亚小姐离开林荫路的时候，同学们对她的感情，校长对她的关爱，将伴随着她一起离去。

## &lt;&lt;名利场（共3册）&gt;&gt;

夫人，能自称为您的谦卑感恩的仆人，这是我的荣幸。

巴巴拉·平克顿 附言：夏泼小姐将陪伴赛特笠小姐一同前往贵府。

我明确地提出请求，夏泼小姐在勒塞尔广场待的时间不要超过十天。

雇用她的是一个有声望的家族，希望她能尽可能快地开始她的工作。

写完这封信，平克顿小姐接着把她自己的名字和赛特笠小姐的名字，都写在了一本约翰逊字典的空白页上——当她的学生离开林荫路时，她总是把这本极有意义的著作赠送给她们。

封面上另外写上“已故的受人尊敬的塞谬尔·约翰逊博士，平克顿女校的某毕业生离校时，在林荫路上的数行赠言”。

事实上，这位词典编纂者的名字，经常挂在这位威严的女人嘴边，因为他对她的一次拜访，使她有了今天的名声和财富。

她姐姐让她从柜子里拿本字典，吉米玛小姐就从柜子里拿出了两本。

平克顿小姐在第一本字典上题字完毕后，吉米玛小姐带着一副迟疑和羞怯的表情，把第二本也递给了她。

“这一本是给谁的，吉米玛小姐？”

平克顿小姐问道，表情冷淡地让人害怕。

“给蓓基·夏泼，”吉米玛回答道，身体抖得厉害，当她转过身，背对着她姐姐时，她憔悴的脸蛋和干枯的脖子羞愧得全红了——“给蓓基·夏泼，她也准备走了。”

“吉-米-玛-小-姐，”平克顿小姐一字一顿地大声喊道，“你还有没有理智？”

把字典放到柜子里，以后再也不要这样自作主张了！

“可是，姐姐，字典只不过值两先令九便士，可怜的蓓基如果没有得到一本字典，她会很痛苦的

。

“叫赛特笠小姐立刻来见我。”

平克顿小姐说。

可怜的吉米玛小姐也不敢再说什么，紧张兮兮地跑掉了。

赛特笠小姐的爸爸是伦敦的一个商人，有些财产，而夏泼小姐只不过在学校里半教半读，平克顿小姐认为，自己已为她做的够多了，没有必要在她离开的时候，给她太高的荣誉，送她字典。

虽然，女校长的信和墓志铭一样不能让人相信，但是，有时候，碰巧也有几个死人确实是承受得起刻在他们朽骨上的赞扬话，他们真的是虔诚的信徒，慈善的父母，孝顺的儿女，体贴的妻子，尽职尽责的丈夫，他们也真正地使悲伤的家人哀悼他的离去。

因此，无论是在男学校还是女学校，偶尔也会有一两个学生是与老师无私的称赞相符合的。

现在，爱米丽亚·赛特笠小姐就是这种不平常的人。

平克顿小姐对她的称赞不仅是她应得的，而且，她还有许多迷人的品质，只不过，这个自负的、像智慧女神一样的老婆子，因为她与她的学生的地位不同，年龄也有差距，所以看得出来罢了。

她不仅歌唱得像百灵鸟，或者说像别灵顿太太，舞也跳得绝不比赫立斯白格或是巴利索脱差。

她的刺绣很漂亮，拼写也和字典一样的准确。

她待人亲切，爱笑，性情温和，为人慷慨大方，所以她赢得了上至女校长下到可怜的洗碗的小、r头每一个人的喜爱。

那一只眼睛的卖苹果的女人的女儿，每星期都到学校里卖苹果，也喜欢她。

二十四四个同学里面，她有十二个亲密无间的朋友。

就连爱嫉妒人的自立格小姐也没说过她的坏话，趾高气扬、不可一世的赛尔泰小姐(台克斯脱勋爵的孙女儿)也承认她的体形好看。

至于施瓦滋小姐，那个来自圣·葛脱，头发卷得像羊毛的混血儿，在爱米丽亚离校那一天，也哭得死去活来，不得不请来弗洛丝医生，用嗅盐把她熏得睡着了。

P3-5

<<名利场（共3册）>>

编辑推荐

《名利场》的作者萨克雷·威廉·梅克皮斯，英国十九世纪的小说家。

《名利场》是萨克雷的成名作，他当时是在学法律、学画都没有成功的情况下，受到一连串失败的打击以后，由于他处于英国中上层社会，便把他所熟悉的中上层社会的各个阶层都描写出来，这就构成了《名利场》的背景和人物，这部小说取材于十九世纪，当时英国的工商业很发达，由殖民者或剥削劳工而发财的大富商主宰着一切，他们都忙着到处争权夺位，争名求利，真可谓“天下攘攘，皆为利往，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名位、权势、利禄，是他们争夺的目标。

<<名利场（共3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